

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

德财建〔2019〕85号

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（第一批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

梁河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（第一批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》（云财建〔2019〕96号），现将2019年第一批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1500万元下达你们，专项用于梁河县芒岗小流域、棒良河小流域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。此款列入2019年“2130310-水土保持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；“504，机关资

本性支出（二）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及时将资金落实到项目，并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请按党的十九大关于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”要求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云发改投资[2019]239号所列的绩效目标表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请县财政局配合发展改革等部门及时做好绩效目标对下分解，并将有关绩效目标抄送州发改委、州财政局。

附件：水生态治理、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专项2019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的通知



抄送：州发改委，州水利局，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

德宏州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7月31日印发

附表：

水生态治理、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专项2019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	水生态治理、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		
下达地方或单位		梁河县		
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（万元）		1500		
总体目标	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，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，有效控制投资概算，2019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实施效果指标	产出指标	支持项目数量（个）	49
			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	90%
			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	80%
			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	80%
		效益指标	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	80%
			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	80%
			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	80%
			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	80%
		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	80%
		过程管理指标	计划管理指标	投资计划分解（转发）用时达标率
	“两个责任”按项目落实到位率			100%
	资金管理指标		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	60%
			总投资完成率	80%
	项目管理指标		项目开工率	90%
			超规模、超标准、超概算项目比例	10%
监督检查指标	审计、督查、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	0		